

附件：指定輸入哺乳動物應實行之疫病診斷試驗及其他檢疫要求

動物種類學名	動物種類之中文名	輸出前隔離檢疫期間指定疫病診斷試驗且結果應為陰性，以及其他檢疫要求
<i>Antelopes</i>	羚羊	一、應來自過去一年未發生下列疫病之省（州）或相當之行政區域： （一）水疱性口炎。 （二）小反芻獸疫。 （三）布氏桿菌病（<i>Brucella abortus</i>, <i>B. melitensis</i> and <i>B. suis</i>）。但個案經輸出入動物檢疫機關依風險評估結果，確認輸入動物飼養於輸出國認可或監督、具生物安全管理之指定設施，並採行經輸出入動物檢疫機關核准之等效檢疫措施者，不在此限。 二、輸出前一年或自出生後均飼養於輸出國認可獸醫師監督及實行定期檢查之飼養場，該飼養場無疫病之規定如下： （一）二年內除無結核病（<i>Mycobacterium bovis</i>, <i>M. caprae</i> 及 <i>M. tuberculosis</i>）外，且無牛白血病、邊蟲病、焦蟲病、炭疽及泰勒原蟲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一年內除無狂犬病外，且無藍舌病、惡性卡他熱、副結核病、Q 熱、假性狂犬病及小反芻獸疫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半年內無出血性敗血症、里夫谷熱、牛病毒性下痢、傳染性鼻氣管炎、傳

		染性膿疱陰道膇炎、生殖道彎曲桿菌病、鉤端螺旋體病、滴蟲病、錐蟲病及李氏菌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不得接種口蹄疫、布氏桿菌病 (<i>Brucella abortus</i>, <i>B. melitensis</i> and <i>B. suis</i>)、藍舌病及牛結節疹疫苗。 四、隔離期間使用之墊料應乾淨且無壁蝨及土壤污染。
<i>Camelidae</i>	駱駝科動物	一、應來自過去一年未發生水疱性口炎、羊布氏桿菌病及山羊接觸傳染性胸膜肺炎之省份(州)。 二、輸出前一年或自出生後均飼養於輸出國認可獸醫師監督及實行定期檢查之飼養場，該飼養場無疫病之規定如下： (一) 二年內除無結核病 (<i>Mycobacterium bovis</i>, <i>M. caprae</i> 及 <i>M. tuberculosis</i>) 外，且無包蟲症 (<i>Echinococcus granulosus</i>)、邊蟲病、焦蟲病及泰勒原蟲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 一年內除無狂犬病外，且無炭疽、藍舌病、副結核病、羊駝熱、小反芻獸疫、里夫谷熱及 Q 熱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 半年內無駱駝痘、羊接觸傳染性化膿性口炎、西尼羅熱、流行性出血熱、牛病毒性下痢、鉤端螺旋體病、馬疱疹病毒 (type I) 感染症、馬腦脊髓炎 (東方及西方) 及錐蟲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不得接種口蹄疫疫苗。 四、疫病診斷試驗 (一) 結核病：牛型結核菌素皮內反應試驗。 (二) 羊布氏桿菌病：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補體結合反應試驗、血清凝集反應試驗、Rose-Bengal test 或 Buffered <i>Brucella</i> antigen test。 (三) 藍舌病：競爭型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四) 副結核病：補體結合反應試驗或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五) 牛病毒性下痢：antigen detection 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六) Q 熱：補體結合反應試驗或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七) 流行性出血熱：競爭型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八) 牛邊蟲病：補體結合反應試驗、卡片凝集試驗或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九) 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聚合酵素連鎖反應。但單峰駱駝 (<i>Camelus dromedarius</i>) 以外之其他駱駝，免予檢測。 五、隔離期間注射長效型羥四環素 (20mg/kg) 一次。 六、羊駝、駱馬於輸出前六十日內須剃除全身毛髮 (包含頭部及腿部)。
<i>Choloepodidae</i>	二趾樹懶科動物	鉤端螺旋體病：顯微凝集試驗。

<i>Dasypodidae</i>	犰狳科動物	一、鉤端螺旋體病：顯微凝集試驗。 二、弓蟲病：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或聚合酵素連鎖反應試驗。
<i>Giraffidae</i>	長頸鹿科動物	一、輸出前一年或自出生後均飼養於輸出國認可獸醫師監督及實行定期檢查之飼養場，該飼養場無疫病之規定如下： (一) 二年內除無結核病 (<i>Mycobacterium bovis</i>, <i>M. caprae</i> 及 <i>M. tuberculosis</i>) 外，且無副結核病、包蟲症 (<i>Echinococcus granulosus</i>)、邊蟲病、焦蟲病及泰勒原蟲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 一年內除無狂犬病外，且無炭疽、藍舌病、小反芻獸疫、里夫谷熱及 Q 熱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 半年內無羊接觸傳染性化膿性口炎、西尼羅熱、流行性出血熱、牛病毒性下痢、鉤端螺旋體病、布氏桿菌病 (<i>Brucella abortus</i> 及 <i>B. melitensis</i>) 及蘇拉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不得接種口蹄疫疫苗。 三、疫病診斷試驗 (一) 結核病：牛型結核菌素皮內反應試驗。 (二) 布氏桿菌病 (<i>Brucella abortus</i> 及 <i>B. melitensis</i>)：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補體結合反應試驗、血清凝集反應試驗或 Rose-Bengal test。 (三) 藍舌病：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聚合酵素連鎖反應或瓊脂凝膠免疫擴散

		法。 (四) 副結核病：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五) Q 熱：補體結合反應試驗。 (六) 流行性出血熱：競爭型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或瓊脂凝膠免疫擴散法。 (七) 牛邊蟲病：卡片凝集試驗或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
<i>Hippopotamidae</i>	河馬科動物	一、應來自過去二年未發生里夫谷熱，且一年未發生牛接觸傳染性胸膜肺炎之省份(州)。 二、輸出前六個月或自出生後均飼養於輸出國認可獸醫師監督及實行定期檢查之飼養場，期間未與同批以外之其他偶蹄動物接觸，且該飼養場無疫病之規定如下： (一) 二年內除無結核病 (<i>Mycobacterium bovis</i>, <i>M. caprae</i> 及 <i>M. tuberculosis</i>) 外，且無布氏桿菌病(<i>Brucella abortus</i>, <i>B. melitensis</i> and <i>B. suis</i>)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 一年內除無狂犬病外，且無炭疽、藍舌病、水疱性口炎、假性狂犬病及副結核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 半年內無錐蟲病(包含蘇拉病)、腦心肌炎病毒感染症及鉤端螺旋體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三、不得接種口蹄疫、假性狂犬病、布氏桿菌病 (<i>Brucella abortus</i>, <i>B. melitensis</i> and <i>B. suis</i>) 及牛瘟疫苗。
<i>Myrmecophagidae</i>	食蟻獸科動物	弓蟲病：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或聚合酵素連鎖反應試驗。

<i>Rhinocerotidae</i>	犀科動物	一、輸出前一年或自出生後均飼養於輸出國認可獸醫師監督及實行定期檢查之飼養場，該飼養場無疫病之規定如下： (一) 二年內除無結核病 (<i>Mycobacterium bovis</i>, <i>M. caprae</i> 及 <i>M. tuberculosis</i>) 外，且無腦心肌炎病毒感染症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 一年內除無狂犬病外，且無鉤端螺旋體病等傳染病之確定病例。 二、隔離期間使用之墊料應乾淨且無壁蝨及土壤污染。
<i>Rodentia</i>	齧齒目動物	一、鉤端螺旋體病：顯微凝集試驗。未實行前述檢測者，則應全數經投予青黴素或其他輸出國政府認定具同等效力之藥物治療或預防鉤端螺旋體病。 二、弓蟲病：酵素結合免疫吸附試驗或聚合酵素連鎖反應試驗。未實行前述檢測者，則應全數經投予乙胺密啶或其他輸出國政府認定具同等效力之藥物治療或預防弓蟲病。